附件 1：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强戒所运行保障经费

填报单位：（公章）惠州市公安局强制隔离戒毒所

填报人姓名：钟惠静

联系电话：0752-2592810

填报日期：2020 年 5 月 15 日

一、基本情况

2019年强戒所运行保障经费专项经费的资金额度为650.21万元，资金分配方式为其他，戒毒所根据上一年项目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合理地分配资金，加强资金使用的准确性，重视资金测算，尤其是对于一次性项目要对资金合理性、可行性进行详细测算，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主要用途：协警人员工资（每月按考勤表对协警工资进行核算，按每月实际发生进行发放）；工作人员饭堂支出（每日送达伙食材料，需经工作人员现场验收后，对送货单进行签收，每月按实际发生进行支付）以及物业管理费；绩效目标：提供良好履职基础，提高民警服务能力，确保强制戒毒所正常运行。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惠州市公安局强制隔离戒毒所的强戒所运行保障经费项目自评的等级为优，分数为97分。

（二）专项资金使用绩效

1.专项资金支出情况。

根据2019年部门预算批复文件（惠财预【2019】13号），财政局按计划拨付款项。全额到位650.21万元。全年支出584.30万元，资金支出率89.86%，根据具体实际需要和按立项计划内容支出。按财务管理制度执行，相互监督到位。

2.专项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落实强戒所运行保障经费，为我所工作人员提供良好履职基础，提高民警服务能力，确保强制戒毒所正常运行。所成立管理小组，根据每月资金到位具体情况，认真执行相关文件精神，参照所财务制度，合理安排使用专项经费，确保在戒人员医疗生活正常运作，顺利开展强制隔离戒毒工作。

3.专项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按计划按时完成，根据每月资金到位具体情况，认真执行相关文件精神，合理安排使用专项经费，确保我所正常运作，顺利开展强制隔离戒毒工作。稳步提升了监管场所管理水平以及保障公安监管场所安全。

（三）专项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项目制度规范性不足，部分项目管理按照惯例执行，未制定专项管理制度。

三、改进意见

将项目单位管理模式制度化、规范化，制定项目专项管理制度，做到项目管理过程有据可依。